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培筠
電話：03-5427974#108
電子信箱：0541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2060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2060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新竹縣「115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（數理、語文）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簡章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4年12月10日教特字第1141102152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鑑定辦理詳情請參閱簡章內容，各項報名流程依簡章規定期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另該縣114學年度採「線上報名」，本市有意報考之學生，其相關線上資料審查，將由該縣承辦學校辦理。

三、請貴校協助公告該縣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鑑定簡章，並轉知有意願報名之學生家長相關訊息。

四、本案簡章同步公告於本市教育網與新竹市特教中心網頁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